# 沈石溪随笔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5-06-16

*沈石溪随笔(精选10篇)沈石溪随笔要怎么写，才更标准规范？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参考优秀的沈石溪随笔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下面分享【沈石溪随笔(精选10篇)】，供你选择借鉴。>沈石溪随笔篇1今天，我读了沈石溪写的《刀疤豺母》，让我加深了对维...*

沈石溪随笔(精选10篇)

沈石溪随笔要怎么写，才更标准规范？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参考优秀的沈石溪随笔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下面分享【沈石溪随笔(精选10篇)】，供你选择借鉴。

>沈石溪随笔篇1

今天，我读了沈石溪写的《刀疤豺母》，让我加深了对维护生态平衡的认识，也使我想到了很多很多。

这本书主要讲了：作者到藏族的尕玛儿草原一带去考察，因为怕不熟悉地理位置，于是雇个向导强巴，在高黎贡山发现了金背豺，领头的是一只脸上有一道刀疤的母豺，强巴看到这儿，让他联想到自己的爱犬雪娇是被这活吃掉的，于是发誓把恶豺全部消灭掉，于是，他几次捕猎只打死两只老豺，抓了一窝小豺，最后因为恶豺帮作者解了围，把小豺放归山林，之后召集整个村庄，往天空打枪，把豺群驱赶走了，造成红毛雪兔疯长，造成瘟疫和粮食减少，强巴悔过自新，跟作者去把金背豺请了回来，维护了生态平衡，让人们生活变得越来越好了。

读完了这本书我明白了一个道理：“维护生态平衡，刻不容缓!”很多人们认为捕杀牲畜的动物就应该要杀死，如果做出反抗，就带领很多人一起把这种动物围剿杀死。这使一个完整的生态系统被打破，造成意想不到的后果，让人们蒙受损失，使它们后悔莫及，但是当人们醒悟的时候，原来的生态系统触底崩溃，导致人类的家园也遭受着破坏，让人们流离失所。

这让我想起了一个破坏生态平衡的案例：例如美国於1929年开凿的韦兰运河，把内陆水系与海洋沟通，导致八目鳗进入内陆水系，使鳟鱼年产量由20\_万㎏减至5000㎏，严重地破坏了水产资源。在一个生态系统中减少一个物种，也有可能使生态平衡遭受破坏。中国大陆50年代曾大量捕杀过麻雀，致使一些地区虫害严重。究其原因，就是由於害虫的天敌麻雀被捕杀，害虫失去了自然抑制因素。这就是破坏生态平衡的下场。

读了《刀疤豺母》，让我明白了，维护生态平衡，刻不容缓!我们一定要维护生态平衡。这样才能拯救地球，拯救整个我们生存的家园。

>沈石溪随笔篇2

我看过的书有千万本，可有那么这样一本书，它使我至今难忘。

三年级的暑假，妈妈见我在家里十分无所事事，于是去书店经过书店店长的推荐，最后买了一本名叫《一只猎雕的遭遇》的书给我看，我心里想，一只猎雕会有什么遭遇呢?于是心中带着这个问题，翻开了这本书的第一页，津津有味的看起来。

书里写一个善良的猎人，在打猎时发现了一只幼雕被遗弃了，它十分可怜，猎人就把它带回了家中，挤自家母羊奶给幼雕喝，把它养大，然后把它训练成为一只猎雕，帮助他打猎。

我从中体会到了帮助别人也是帮助自己，更表现出了猎人善良的可贵品质。

. 有一次猎人的女儿得了一种很严重的病，需要非常多的钱来治疗。可是猎人虽然卖掉了猪圈里所有的猪，并拿出了自己所有的积蓄，可是钱还是远远不够，猎雕似乎看出了猎人的心情，然后就飞走了，半个小时后，猎雕回来了，爪下还抓着一条又大又肥的野生娃娃鱼，猎人卖掉这条价值连城的娃娃鱼得来的钱治好女儿的病。

我从中体会到了这是一只懂得报答主人养育之恩的猎雕。

又有一次，猎人和猎雕出去放牧，结果来了十年难得一见的暴风雪，把他们困在一个山洞里，猎人快被冻死了，这在这千均一发之际，猎雕把它自己的动脉给啄破了，从动脉里喷出的血流入了主人的嘴里，这滚烫的血液在猎人的身体里变成了卡路里，变成了求生的希望，猎人就含着这口滚烫鲜血一步深一步浅地走回了村庄。

天啊!一只猎雕都会用生命来报答主人的养育之恩，那我们是不是也应该报答我们慢慢老去的父母呢?

>沈石溪随笔篇3

你是一只正直，拥有着至高尊严的猎雕。小时候，你险遭豹子的魔爪，是达鲁鲁，你以后的主人救了你。原本，你是想逃跑，回到大自然的怀抱，可是那一次的事件，斩断了你的想法——那次，主人的性命危在旦夕，可他却敢于放手一搏，朝死神，朝命运，奋勇冲刺!你被主人的气势所震惊。你觉得，在主人身边并不委屈，相反，还是一种荣幸。

你和主人之间本亲密无比，可那一只香獐改变了你的命运。这回，主人被金钱冲昏了头脑，对你发出了行窃的命令，你毅然拒绝了。正因为你对主人的忠诚，才不希望主人的人格堕落，可主人并不明白，他抛弃了你。

之后，你经历了诱雕与种雕生涯，还当了一次义父。而从中你历经了一次次的考验。曾经，你出卖了你的灵魂，你麻木地接受着同类的鄙夷、唾弃和憎恶，你的灵魂变得很肮脏。但白唇雕拯救了你，她好似一把钥匙，为你打开了光明之门她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你对灵魂的检讨。

你曾经也失去过自由，但你却毫不在意。但她，花水背，她那种对自由的执着与坚持，甚至为自由而宁可付出生命的精神深深感动了你，唤醒了你对自由的渴望。

最后，或许是命运捉弄人，你又回到了主人达达鲁身边。在一次大风雪中，你为了主人牺牲了自己，以义雕的名义离开了这个世界。

这本书它不仅讲了一只猎雕的悲惨故事，同时还诉说着生命的意义，教育我们把握生命的真谛：尊严、品格与正直。

>沈石溪随笔篇4

母爱可以改变一切,母爱能创造奇迹。寒假里，我读了沈石溪的一本动物小说《在捕象的陷阱里》,我对母爱又有了更深的理解和体会。

书中讲了“我”——一位老猎人在捕捉母鹿的时候，因为没有留意，就和怀孕的母鹿一起掉进了一个四壁光滑、一丈多深的捕象陷阱里。老猎人和母鹿万万没想到的是，陷阱里有一只饥饿的猎豹，正虎视眈眈地要吃他们。为了生存，母鹿帮助老猎人同饿豹展开了搏斗，它用啃青草的牙齿撕咬着饿豹，最终他们战胜了凶恶的猎豹，而母鹿也掉了四颗牙齿。他们在饥饿中度过了几天，母鹿生下了幼鹿。为了让幼鹿不饿死在陷阱里，母鹿乞求老猎人带着幼鹿逃离陷阱，它用自己的身体顶起了老猎人和幼鹿，猎人带着幼鹿逃出了陷阱，母鹿却死在陷阱之中。

读完这篇文章，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是啊，这是多么伟大的爱呀!母鹿在生死关头，竟选择了一路追捕它的猎人!它没有怨恨猎人，相反，却用伟大的母爱去感化猎人。我能想象它当时跪在猎人面前，眼神中肯定透露着极为渴望的求助。它如果会哭，肯定是泪如雨下。眼看猎人就要倒下，她知道猎人死了，她肯定斗不过一头豹子，于是只能改变了她半辈子吃草的习惯，在豹子的背上大咬乱咬，她毫不在乎自己那掉了的四颗牙齿，她只知道只要帮助猎人杀死了豹子，她和孩子也还有活的希望。于是她就那样奋斗着努力着，最终豹子倒下了。它就这样在孩子未出世时，用爱去保护自己的孩子，更是在孩子出生后，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孩子的幸存。

每当我读到“突然，它全身痉挛，猛烈地抽搐了一阵，然后就僵住不动了。”“是它把我们撑向陷口，是它用最后一口气救了小鹿，也救了我……”就不禁眼泪花花，多么可敬可爱的母鹿啊，多么可歌可泣的母爱啊!母爱的力量是如此伟大，又是如此强大!

想想，动物们都如此地爱自己的孩子，甚至愿意用生命去换，更何况我们人呢?只希望自己的孩子越来越好，这是天下所有父母的心愿。她们孜孜付出，却从不期望回报，这就是我们的母亲，可怜天下父母心啊!身在福中、爱中的我们，是否真正懂得父母心呢?让我们多多体会做父母的辛苦，分担一些父母的苦楚，多让他们省心，让我们的父母不再为自己操心，珍惜身边的爱吧!

>沈石溪随笔篇5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是我喜爱的作家之一，他写的《斑羚飞渡》、《最后一条猎犬》、《狼王梦》、《野猪王》……每一本都让我爱不释手，受益匪浅。在他的笔下，所有的动物虽然没有人类明了的表达方式，但是他们通过行为、目光流露的心理变化，都是那么的逼真形象。最近，当读完他的又一本著作《王妃黑叶猴》，再次让我震撼：自私的金腰带猴王、胆小的白胡子公猴、痛失爱子，凄惨无助的药妞、嫉妒心强的断指姨妈和机智勇敢、无私奉献母爱的丹顶佛……一个个栩栩如生的形象一直浮现在眼前，让人回味无穷。

同人类社会一样，动物世界也有温和与残忍之分，善良与狡诈之别，有生活的艰辛与拼搏，有亲情的欢愉和幸福，还有对儿女的绵绵母爱。在书中，最让我感动就是母猴丹顶佛为了保护自己的孩子，讨好王妃与黑蟒殊死搏斗的片断。云雾猴群从来不留收雄猴，外族王妃丹顶佛残遭灭族之灾，带着刚出生的儿子投奔云雾猴群，为了让云雾猴群猴王破例收留儿子，丹顶佛讨好云雾猴群王妃孔雀蓝，同为王妃的丹顶佛屈尊为孔雀蓝的女仆。这天，猴王最疼爱的儿子黑橄榄在树上晒太阳，一条黑蟒蛇正在慢慢地向他靠近。丹顶佛看到了这一切，也不禁吓出一身冷汗。要知道黑蟒是黑叶猴最害怕的天敌之一，还是快点离开为妙。但另一种想法瞬间出现在她脑海中：自己出其不意地从树枝上跳下去，刚好落到蟒蛇尾部，再揪住蛇尾同黑蟒一起从树上掉下来，这样黑橄榄就可以得救，这肯定会博得猴王的好感，肯定会让孔雀蓝王妃感激涕零，让猴王放弃谋害儿子的打算。但这拼死营救的一幕一定要让猴王和王妃看到，聪明的丹顶佛大叫一声引来猴王夫妇的注意，在千钧一发之际，她抓住蛇尾一口咬下去，又同黑蟒一起从树上掉了下来。谁知她低估了黑蟒的能耐，丹顶佛被黑蟒的尾巴击中了好几下，好不容易爬到树上才爬上两步又虚软地滑落下去，她绝望了。就在这时，她听到了儿子的叫声，看到儿子倒挂在树上，伸出前爪想拉妈妈上去。看到这儿，我眼前仿佛出现了一幕母子相依，母子情深的画面：妈妈看着儿子，原本充满绝望的脸上浮现出坚定的笑容;儿子向妈妈伸出稚嫩的小手，充满了无限的力量。一米、二米、三米……丹顶佛刚爬上树一截，黑蟒就游到了树下。当黑蟒向丹顶佛发起第二波攻击时，丹顶佛再也爬不动了，这时又是儿子一声声的呼唤，仿佛一支强效的兴奋剂，丹顶佛成功。因为丹顶佛的机智勇敢，救了黑橄榄，也为儿子摘掉了死囚猴的帽子，为儿子赢得了生命。读完这里，这拼死一搏的一幕不断在眼前重现：面对天敌

动物们不可能为救别人舍身而出，而这位伟大的母亲，明知与敌人相比力量悬殊，为了儿子毫不畏惧，挺身而出。当她筋疲力尽，打算放弃的时候，又是儿子声声呼唤、伸出的双手、期盼的眼神给了她无穷的力量。我想：这就是爱的力量，精神的力量吧。

作者曾说过：“动物小说折射的是人类社会。” 《王妃黑叶猴》这本书就是要告诉我们：动物世界和人类一样，处处充满着爱，而这最伟大的就是丹顶佛身上所蕴含的无穷的母爱，母爱的力量是无穷的。

>沈石溪随笔篇6

今天我去图书馆把吴老师借给我的那本《斑羚飞渡》看完了。事实上，我并不指望那本书的情节有多么有趣，只是纯粹地认为关于描写动物的书就一定会枯燥乏味，而我带这本书去看，也只不过是以为不想欠吴老师一个人情，并打发打发时间。但真正看完后，我意识到我错了，并且大错特错。

我一翻开书就被里面的文字所深深吸引。作者仿佛拥有一只神来之笔，将动物的神态、动作描写得淋漓尽致、细致透彻，我身临其境，好象正在森林中观察那些奇妙动物的一举一动。

《斑羚飞渡》中让我印象最深的一个故事的名字叫做老鹿王哈克。这个故事讲述的是：老鹿王哈克已统治了这个庞大的鹿群八年，但现在，一只狡猾的狼经常出没在鹿群里，鹿的数量一天比一天少——每次狼来，一只肥美的鹿都会成为它的盘中餐。没有鹿能阻止：它们只要一闻到那股肉食动物的血腥味，便立即闻风丧胆，仓惶而逃，谁叫它们是胆小的鹿呢?哈克却决定挺身而出，与狼进行一场决斗。但如今它却自身难保：鹿王的权利被剥夺，王位被侵占，自己的爱妻也远离了自己，自己从一只拥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利的最高统治者沦落为了一个在鹿群中可有可无的落魄角色。它失去了一切，但它依旧保留着那颗顽强的心。狼来了，这次，哈克与它进行了一场殊死较量，但最终，哈克仍然没能逃脱死神的魔爪，与狼同归于尽……

看完后，泪水盈满了眼眶，脑子里回想着那书中的情节，却转化成了一幕一幕出现在了大脑里。哈克是释然的，为了鹿群的安全，他能够不顾死亡的威胁，与狼决斗，在我看来，虽然它已失去了鹿王这个称号，但我却认为，它才最有资格当鹿王。

在哈克身上体现出一种让我非崇敬与佩服的精神，那就是：愿意舍弃自己的生命去换取别人的幸福，并勇敢地面对困难、困阻，不气馁，不放弃。多么伟大呀!其实哈克一直在与自己做着心理斗争，但最终它还是战胜了自己，想想，这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在我们现实生活当中，也不乏有这样的英雄存在，但是不是太少了?为了别人的幸福而牺牲自己，我在心中一遍又一遍默默地问着自己，你能做到吗?我轻轻地摇了摇头。不要说我懦弱，也不要说我胆怯，我可以大胆地说，每一个人都会胆怯，但我希望我能像哈克一样，在生活中，即使遭遇了种.种挫折与不幸，也能勇敢、坚强地去面对!

>沈石溪随笔篇7

暑假里，我读了沈石溪的作品《吃狼奶的羊》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一只叫 “流火云”的小羊的一生。“流火云”的母亲在他生下来就成了动物嘴下的一堆白骨，一只名叫“乌云飞”的母狼的狼崽在一场意外中全死掉了，她出于母爱的本能，就收养了“流火云”，把小羊当成自己的孩子来喂养。但是狼群的其他成员却把小羊看作了让人垂涎欲滴的美味佳肴，因此这只从小就受狼文化熏陶的小羊被迫离开了狼群去外面闯荡。路上，随他救出的公羊“小黑角”一起加入了一个羊群，机智勇敢“流火云”受到了羊群的爱戴，但是最终被嫉妒他的头羊“麻花角”陷害，“流火云”和狼群恶战时被卑鄙无耻的“麻花角”撞下山崖结束了生命。

我们先来谈谈故事的主角纯洁善良、不屈淫威的英雄羊“流火云”。由于他刚生下来时母亲就死了，在“乌云飞”发现他时，他已经一天半没有喝奶了，乳臭未干的他竟然能严格遵守山羊与生俱来的生存策略——无论 “乌云飞”怎样摆弄他都一动不动。要是换成其他羊，难免吓得要死而挪动腿脚，所以从这里就能看出“流火云”小时候就非常勇敢，遇到危险，能不慌不忙、沉着冷静。“流火云”被“乌云飞”收养后，耳濡目染地习得了狼的一些特性，为日后成为一只“英雄羊”打下了基础。但是，狼群里的其他成员经常对他虎视眈眈，想把他吃掉，“乌云飞”也保护不了他了，他只能逃离狼群。成年后的“流火云”对于像银背豺、金钱豹、黑熊等一些凶猛的动物都能打，不像其他山羊，见了这些猛兽害怕地除了跑还是跑。一般，山羊在遇到猎食者追杀时，都会与其他羊赛跑，“柿子要捡软的捏”，这样落在最后面的羊就成了猎食者的美餐，山羊就是用这种方法来躲避追击的。我觉得这种方法十分自私，为了自己的生存与利益，不顾其他羊的死活。在山羊的字典里，没有道德和舍己为人这两个词，在山羊的思维里，只要保住自己的性命就行了，其他羊我才不管呢!而“流火云”是怎么做的呢?他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危，宁愿自己殿后，去保护其他羊，去和猎食者奋战，这种舍己为人的品格多么高尚!

其实，羊无论再怎么跑终归是跑不过凶猛的猎食者的，最终也会成为猎食者嘴下的累累白骨。但是如果其他羊也能像“流火云”一样用自己头上的尖角殊死反抗的话，这样也许还能有条生路。我觉得，在学习中，我们也要像“流火云”那样勇敢，勇于面对困难，。做作业时，遇到了难题，不要急于请教老师家长或者干脆不做了，要自己动脑筋仔细想一想，最终一定能找到答案。在生活中，如果遇到了挫折，不要气馁，不要退缩，要勇敢地面对挫折，一味地逃避还没有用的。

我们再来说说小说里的反面角色“麻花角”。自从“流火云”带着“小黑角”加入“麻花角”当头羊的羊群后，“麻花角”由于嫉妒“流火云”出色的本领，害怕“流火云”抢了他的头羊地位，“麻花角”一直想找机会赶走“流火云”。每当，“流火云”和其他羊和狼群作战时，作为头羊的“麻花角”不但不去作战，还在心里希望“流火云”在战斗中死掉。最终，“麻花角”害死了“流火云”。“麻花角”实在可恨可恶，自己没有“流火云”本领强，就应该向“流火云”学习，加紧锻炼本领，赶上“流火云”，可是“麻花角”怎么做的呢?“麻花角”太自私卑鄙了。最终，“麻花角”被羊群鄙视，被羊群抛弃，阴险自私的“麻花角”根本不配当羊群的领导人，落了个可悲的下场，这是他应有的报应。恶势力终归不会有好下场。

在学习中，我们千万不要像“麻花角”那样，对于学习比自己好的同学心怀嫉妒心存不满，我们应该以比自己学习好的同学为榜样，为目标，去激励自己更加努力地学习，追赶超越比自己成绩好的同学，这样，我们的成绩会不断提高。但是对我们周围的来说来说，往往更容易看到别人的好成绩，反而容易忽视他们在好成绩背后的努力。当你嫉妒别人的成功，也是在承认自己的失败。当看到身边的人取得成功时，我们应该感觉自豪和骄傲，因为成功者就在你的身边，给你树立了一个可以随时学习的榜样。我们应该做的，除了送去我们的鲜花和掌声外，更重要的是要以他们为自己奋斗的目标。是虚心向他们请教，而不是去嫉妒他们。当我们的身边都是一群成功的人，而在这许多的成功的人身边，都有一个同样的身影——你，到那个时候，你想不成功，都难呢!

>沈石溪随笔篇8

在我看过的书中，最令我感动的非沈石溪的动物小说莫属了。他的作品中，有令人拍手称快的喜剧，有令人深感惋惜的悲剧;有令人情绪突然间紧张的搏杀场面，也有令人心旷神怡的风景描写。但有很多场景都是动物与人或动物与动物之间的感人场景，令人看时欲语泪先流，看后回味无穷。

在《一只猎雕的遭遇》的结尾，金雕巴萨查用自己的鲜血使主人达鲁鲁安全地脱离险境，人们无不为之动容。那是一个深夜，下着大雨。丫丫寨的猎人阿鲁鲁将那只曾经是他最信任的猎雕——巴萨查的笼子锁上，交给了以诱雕为生的马拐子。这只猎雕的遭遇从此开始。先是由于绝食而被转卖给种雕场，在那儿度过了一段不错的生活。但是又因为渴望自由而出逃，成了一只野雕。艰苦了一段时间后，它加入了一个不完整的金雕家庭，却遭到三只小雕的驱逐，重又成为单身雕，衰老了许多。后来又与原主邂逅，度过了一段幸福时光，最终在一场雪暴中，为救主人而身亡。

当我合上这本书后，我的脑海中思潮澎湃。这只猎雕以前对主人那么忠诚，却因为主人的贪婪而遭到猜疑被出卖。当它从属与诱雕贩子时，是一种多么伟大的精神——即使它宁愿饿死也不与同类相残。它在种雕场一次出逃不利被剪断翅膀时仍不放弃对自由的渴望，并在二次出逃以后又以何等的毅力度过了最困难的时期，重又展开了生命的羽翼。而又重回到主人身边后的那场暴风雨时，它又用自己的死来换得主人的生。忠诚、毅力、对自由的渴望，使这只猎雕经过了这动荡的一生。多么令人扼腕叹息啊……

>沈石溪随笔篇9

在这次假期，我看了一本书，是沈石溪的《和乌鸦做邻居》。这本书里介绍三种动物，我只看了前两篇，讲述的是老鹰和丹顶鹤的故事。第一篇主要讲了老鹰的生活习性以及如何觅食。第二篇主要讲了丹顶鹤“相貌”以及它们的“品质”——认定了情郎一生就不会改变;而在的一只却违背了世代习性。这两篇每一篇都值得我去深思。

在第一篇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情节是：一条蛇咬死了金闪子的孩子和妻子，鹰爸爸想给它们报仇，蛇却逃走了。一天来了一只鹰与金闪子争抢领地，这时鹰爸爸看见了咬死它全家的蛇，它不顾一切冲下去报仇但却被老鹰死死缠住。天上的鹰冲下来帮助了金闪子咬死了那条蛇并和金闪子一起吃完了这条蛇。这个情节让我觉得很奇怪:跟金闪子抢领地的鹰完全可以在天上坐之不理，等老鹰精疲力尽了在吃掉，还可以获得金闪子的领地，但它没有这么做，而是帮助了金闪子。 这种陌生鹰之间的互帮互助让我十分感动，在生活中也是一样，当一个人遇到困难，凭借自身解决不了，这时就要靠同伴的力量，就像一根筷子可以折断，而一把筷子呢?在我学习的过程中，遇到不会的题先是自己想办法解决，实在解决不了的时候就去求助同学，这就是团结的力量。

第二篇讲述了一家动物园从北京运来了一只丹顶鹤。这只丹顶鹤前面还算适应，而后来却应为气候环境水土各种因素结束了生命。这只丹顶鹤是因为人们破坏了它的生存环境，没有遵循它们的生活习性而失去生命的，它们在野外本来生活很舒适，而在动物园中却一个个憔悴不安。我在动物园中可以看到很多不是我们新疆的动物，它们从远处被运到这里，供人们观赏，我看到的有老虎、狮子、熊，但它们都是双眼无神失去了往日的威风，给人一种病怏怏的感觉。这时人类好像不是在观赏它们，而是在看着这些动物慢慢的死去。动物应该是我们人类的朋友，我们应该和谐共处，遵循它们的生活习性，不要去破坏它们的生存环境。

人与人、人与动物都可以团结、和谐共处，这样生态会平衡，生活也会更美好。

>沈石溪随笔篇10

最近读了沈石溪动物系列小说之《悲情豺母》，读后感慨良多…….

书上写的是一只母豺狗不听村长的劝言，收养了四只小狼崽，村长想让母豺将这正在蠕动的小狼们杀死在襁褓中。因为这只母豺的孩子被黑母狼杀掉了，母豺已经没有孩子了。但看着幼小的狼崽母爱涌上心头，它拒绝了村长。村长派出了卫兵捉拿这只母豺。母豺为了拿肉喂小狼崽，失去了一只手。

后来小狼们长大了，老大不慎掉入陷阱一只老狼将他救起，老狼告诉老大，它的母亲是被那只母豺杀死的。老大呆了，与老狼去见母豺。三只狼儿为了保护母亲都被老狼杀死了，老大却还在发愣。母豺与老狼撕咬起来，母豺最后只剩下一口气，老大如梦方醒，咬死了老狼。只见母豺死后还带着一丝微笑。

如果老大没有落入陷阱，母豺就不会死。七座土墓里埋了七条生命：黑母狼、豺崽、母豺和三只狼儿。七座土墓只有一座最高大，为什么呢?我想了好久才想到两个字：母爱!母豺为了那三只狼崽，为了唤醒老大而失去了生命。多么伟大的母爱啊!可是残忍的作者，你为什么不给它一个美好的结局呢?

动物的母爱都如此伟大，更何况我们人类的母爱!我的妈妈对我的爱渗透在生活的点点滴滴中。放学后我喜欢趴在桌子的大理石的上写作业，天慢慢变冷了，我好像完全没有换个地方的打算。妈妈见了，唠叨了好几回。这不，妈妈推门进来又开始了：“这样不冷吗?跟你说了多少次了，换个地方，就是不听……”“不冷不冷。”我头也不抬的随意回了一句。过了一会妈妈都没再唠叨，我还奇怪，这次怎么这么好说话啊?抬头一看妈妈拿了个小被子过来，轻轻铺在大理石上说：“趴在这上面写不就暖和了吗?”妈妈转身推门离去，看着这条毛毯，我感觉很暖很暖……

虽然有时候母爱并没有如书中所说的轰轰烈烈，但却可以像水一样渗透到生活的每一处，温暖每个子女的心。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